# 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范文大全）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5-03-11

*第一篇：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2024年，我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社局的大力支持下，以xxx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紧扣“聚力就业助脱贫，完善...*

**第一篇：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

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

2024年，我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社局的大力支持下，以xxx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紧扣“聚力就业助脱贫，完善社保增福利，选育人才强支撑，依法维权促和谐，提升服务树形象，加强党建固基础”的工作思路，着力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工作的主旋律，呈现出以下工作亮点。

一、打好政策“组合拳”，稳定就业卓有成效。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把扎实做好“稳就业、保居民就业”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强化稳就业工作组织领导，先后成立农民返岗复工“点对点”服务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稳就业工作专班，精准施策，在抗击疫情的大考中彰显部门担当，全力保障就业形势整体稳定，努力不让疫情成为稳定就业的“绊脚石”，以就业之稳，促经济之稳、社会之稳、民心之稳，疫情期间共为X名外出务工农民工发放交通补贴X元。全年城镇新增就业X人，完成目标任务X人的X7%；失业人员再就业X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X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X%，比计划控制目标X%低X个百分点；就业创业培训X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X笔X万元；新建创业贷款信用村X个，新认定镇级标准化创业中心X个，新认定就业扶贫基地X家，创建新社区工厂X家。

二、打造培训“孵化器”，提升技能助力增收。面向市场大力组织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帮助更多群众掌握就业创业技能，努力让劳动者能够拥有属于自己的“金刚钻”，揽得适合自己的“瓷器活”，实现“技能在手，就业无忧”。全年开展线上职工培训2期X人，贫困劳动力大棚种植技能培训1期X人，“农民工百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3期X人，开展“校地合作培训贫困劳动力”活动，与陕西渭南商贸技工学校共同举办了电子商务网络营销培训班1期X人，组织家政服务培训1期X人，养老护理员培训1期X人。2024年8月份以来，在市人社局的大力支持下，成功举办地方特色小吃培训班3期X人，带动就业率达到X%，群众反响热烈，培训成效显著，并在培训结束后组织选派优秀学员参加了2024年延安市地方特色小吃技能培训成果展示和技能大赛，荣获“优秀组织奖”。

三、啃下脱贫“硬骨头”，扶贫攻坚精准发力。2024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我们坚持政策措施不减、工作力度不减、资金投入不减、帮扶力量不减的工作主线，以提升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能力、帮助贫困劳动力实现稳定就业和贫困人口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为目标，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拿出人社行动。通过专场招聘、媒体宣传、推送岗位信息等方式，积极开展劳务输出，促进转移就业，为X名县外务工贫困劳动力发放转移就业交通补贴X余万元，为X名自主就业贫困劳动力发放一次性求职补贴X千元，面向贫困劳动力开展就业创业培训X人，为有创业意愿的X名贫困劳动力发放创业担保贷款X万元，为成功创业的贫困劳动力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X人X万元，累计认定就业扶贫基地7家，创建社区工厂X家，带动受益贫困劳动力X人，扩大各类公益岗位就业扶贫力度，实现X名贫困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建立完善贫困人员居保参保信息动态管理台账，全县X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实现居保参保全覆盖，累计为X名困难群众及重度残疾人代缴保费X万元，实现应代尽代，全县X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实现居保待遇发放全覆盖。在两个易地搬迁安置点服务大厅设立就业扶贫和社保扶贫服务站，全力做好易地搬迁后续保障工作。

四、充实人才“蓄水池”，人事管理持续优化。为助推全县经济社会追赶超越，以人才引进和培养为重点，以规范人事人才管理为切入口，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建设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催化剂”作用。新增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工作人员X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X人，高层次人才X人，政府专职消防员X人，面向建档立卡贫困大学生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X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安置退役大学生义务兵招聘人员X人，在全市率先组织公开招聘乡村振兴专员47人，为助力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累计为X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奖励金59.85万元，全面启动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调整工作，对县政府部门和乡镇所属的X个事业单位重新进行了岗位设置，进一步优化事业单位的岗位结构比例，落实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乡镇工作基础补贴调整工作，并根据工作环境、距离县城远近等条件设置三个档次，体现差异化原则在对乡村教师享受乡镇工作补贴的基础上，按照每人每月X元的标准提高X名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五、架设欠薪“高压线”，治欠保支成效显著。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是维护社会稳定发展的关键一环，为实现2024年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欠薪目标要求，统筹做好根治欠薪、劳动关系协调、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等工作，落实根治欠薪“4321”工作机制。组织开展针对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用人单位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等专项检查，期间规范劳动用工行为X起，纠正劳动用工违法行为X起，下发限期整改指令书X份，督促补签劳动合同X份。多形式开展贯彻实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活动，并组织辖区内X家在建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负责人、施工企业负责人及劳资专管员等召开《条例》培训会。全年共受理农民工投诉X起，涉及劳动者X人，追讨农民工工资X万元。受理劳动仲裁案件X起，涉及X人次，涉及金额X万元，已全部调解完毕，结案率100%。受理工伤认定案件X起，已全部办结。全年未发生因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引发X人以上集体上访或引发群体性事件。

六、构建便民“服务器”，民生保障提质增效。疫情期间，采取多项科学防控措施，在保障参保单位、参保人员社保权益的同时，不断转变和优化社会保险服务模式，确保社会保险服务“不掉线”。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大力推行“不见面”服务，最大限度减少现场办理业务，通过以网上办、掌上办、电话咨询预约办三种渠道，全面推行网上服务，并指导各参保单位业务经办人员工作开展，同时大力推广“陕西养老保险”APP业务经办，实现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由“坐门等人”向“掌上操作”转变，确保疫情防控和社保经办“两不误”。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积极联系省市主管部门，在全市率先实现“八大员”、被征地农民生活补贴系统管理、系统发放。县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在经过信息归集、交流学习、政策研讨等精心筹备后，在2024年10月份成功实施首次职业年金待遇发放，共为X名退休人员发放职业年金待遇X元，一次性发放成功率达到100%，标志着职业年金告别了只收不发阶段。

七、注入援企“强心剂”，企业减负轻装上阵。疫情期间，对全县企业分类实施阶段性“免减缓返”各项政策，通过贯彻执行下调企业养老保险费率政策，免征中小企业养老保险费，落实稳岗返还政策，发放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等“硬核”举措，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企业养老保险保费征缴单位部分由原来的X%下降至X%，减收X家大型企业养老保险费X万元，免征X家中小微企业单位缴费X万元，减半征收民办非企业单位X家X万元，对已经缴纳2月份养老保险费的X家企业，退付养老保险费X万元。共减免中小微企业失业保险费X家X人X万元，缓交大型企业失业保险费X家X万元，为X家企业兑现稳岗返还补贴X万元。为X家企业拨付“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X万元。这些实实在在的政策红利，切实打通了企业复工复产的“生命线”。

八、构筑队伍“硬堡垒”，自身建设全面过硬。以学习建设引领人社事业发展，加强政治理论和专业知识学习，把政治理论学习放在工作的重要位置，重点组织学xxxx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学习指导和促进工作，统筹谋划人社事业发展，开展人社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学习，组织业务骨干轮流授课，按月开展“人社业务大讲堂”，精心组织开展人社窗口单位“日日学、周周学、月月比”练兵活动，持续提升人社干部职工驾驭工作、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以制度建设优化人社机关效能，坚持把制度建设抓在手中，对制度进行反复修改，逐一审核把关，制定完善了《工作责任制度》等18项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人社系统内部管理，提升制度建设水平，确保人社工作做到有章可循、有律可依、规范运行。以作风建设提升人社服务水平，驰而不息加强机关纪律作风建设，开展纪律作风建设专项整治行动和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加强作风建设的意见》，切实解决我局干部队伍纪律作风等方面的问题，进一步推动全局干部不断强化责任担当，提升作风建设，为人社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组织和作风保障，树立人社部门“勤政、务实、清廉、高效”的形象。

2024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社局的正确指导下，以xxx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服务全县中心工作，奋发有为、争当先锋，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的人社力量。

**第二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总结报告**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亮点总结报告

2024年，我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社局的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紧扣“聚力就业助脱贫，完善社保增福利，选育人才强支撑，依法维权促和谐，提升服务树形象，加强党建固基础”的工作思路，着力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工作的主旋律，呈现出以下工作亮点。

一、打好政策“组合拳”，稳定就业卓有成效。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把扎实做好“稳就业、保居民就业”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强化稳就业工作组织领导，先后成立农民返岗复工“点对点”服务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稳就业工作专班，精准施策，在抗击疫情的大考中彰显部门担当，全力保障就业形势整体稳定，努力不让疫情成为稳定就业的“绊脚石”，以就业之稳，促经济之稳、社会之稳、民心之稳，疫情期间共为X名外出务工农民工发放交通补贴X元。全年城镇新增就业X人，完成目标任务X人的X7%；失业人员再就业X人，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X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X%，比计划控制目标X%低X个百分点；就业创业培训X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X笔X万元；新建创业贷款信用村X个，新认定镇级标准化创业中心X个，新认定就业扶贫基地X家，创建新社区工厂X家。

二、打造培训“孵化器”，提升技能助力增收。面向市场大力组织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帮助更多群众掌握就业创业技能，努力让劳动者能够拥有属于自己的“金刚钻”，揽得适合自己的“瓷器活”，实现“技能在手，就业无忧”。全年开展线上职工培训2期X人，贫困劳动力大棚种植技能培训1期X人，“农民工百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3期X人，开展“校地合作培训贫困劳动力”活动，与陕西渭南商贸技工学校共同举办了电子商务网络营销培训班1期X人，组织家政服务培训1期X人，养老护理员培训1期X人。2024年8月份以来，在市人社局的大力支持下，成功举办地方特色小吃培训班3期X人，带动就业率达到X%，群众反响热烈，培训成效显著，并在培训结束后组织选派优秀学员参加了2024年延安市地方特色小吃技能培训成果展示和技能大赛，荣获“优秀组织奖”。

三、啃下脱贫“硬骨头”，扶贫攻坚精准发力。2024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我们坚持政策措施不减、工作力度不减、资金投入不减、帮扶力量不减的工作主线，以提升贫困劳动力就业创业能力、帮助贫困劳动力实现稳定就业和贫困人口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为目标，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拿出人社行动。通过专场招聘、媒体宣传、推送岗位信息等方式，积极开展劳务输出，促进转移就业，为X名县外务工贫困劳动力发放转移就业交通补贴X余万元，为X名自主就业贫困劳动力发放一次性求职补贴X千元，面向贫困劳动力开展就业创业培训X人，为有创业意愿的X名贫困劳动力发放创业担保贷款X万元，为成功创业的贫困劳动力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X人X万元，累计认定就业扶贫基地7家，创建社区工厂X家，带动受益贫困劳动力X人，扩大各类公益岗位就业扶贫力度，实现X名贫困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建立完善贫困人员居保参保信息动态管理台账，全县X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实现居保参保全覆盖，累计为X名困难群众及重度残疾人代缴保费X万元，实现应代尽代，全县X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实现居保待遇发放全覆盖。在两个易地搬迁安置点服务大厅设立就业扶贫和社保扶贫服务站，全力做好易地搬迁后续保障工作。

四、充实人才“蓄水池”，人事管理持续优化。为助推全县经济社会追赶超越，以人才引进和培养为重点，以规范人事人才管理为切入口，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建设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催化剂”作用。新增招聘政府购买服务岗位工作人员X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X人，高层次人才X人，政府专职消防员X人，面向建档立卡贫困大学生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X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安置退役大学生义务兵招聘人员X人，在全市率先组织公开招聘乡村振兴专员47人，为助力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累计为X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奖励金59.85万元，全面启动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调整工作，对县政府部门和乡镇所属的X个事业单位重新进行了岗位设置，进一步优化事业单位的岗位结构比例，落实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乡镇工作基础补贴调整工作，并根据工作环境、距离县城远近等条件设置三个档次，体现差异化原则在对乡村教师享受乡镇工作补贴的基础上，按照每人每月X元的标准提高X名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五、架设欠薪“高压线”，治欠保支成效显著。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是维护社会稳定发展的关键一环，为实现2024年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欠薪目标要求，统筹做好根治欠薪、劳动关系协调、调解仲裁和劳动保障监察等工作，落实根治欠薪“4321”工作机制。组织开展针对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用人单位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情况等专项检查，期间规范劳动用工行为X起，纠正劳动用工违法行为X起，下发限期整改指令书X份，督促补签劳动合同X份。多形式开展贯彻实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活动，并组织辖区内X家在建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负责人、施工企业负责人及劳资专管员等召开《条例》培训会。全年共受理农民工投诉X起，涉及劳动者X人，追讨农民工工资X万元。受理劳动仲裁案件X起，涉及X人次，涉及金额X万元，已全部调解完毕，结案率100%。受理工伤认定案件X起，已全部办结。全年未发生因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引发X人以上集体上访或引发群体性事件。

六、构建便民“服务器”，民生保障提质增效。疫情期间，采取多项科学防控措施，在保障参保单位、参保人员社保权益的同时，不断转变和优化社会保险服务模式，确保社会保险服务“不掉线”。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大力推行“不见面”服务，最大限度减少现场办理业务，通过以网上办、掌上办、电话咨询预约办三种渠道，全面推行网上服务，并指导各参保单位业务经办人员工作开展，同时大力推广“陕西养老保险”APP业务经办，实现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由“坐门等人”向“掌上操作”转变，确保疫情防控和社保经办“两不误”。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积极联系省市主管部门，在全市率先实现“八大员”、被征地农民生活补贴系统管理、系统发放。县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在经过信息归集、交流学习、政策研讨等精心筹备后，在2024年10月份成功实施首次职业年金待遇发放，共为X名退休人员发放职业年金待遇X元，一次性发放成功率达到100%，标志着职业年金告别了只收不发阶段。

七、注入援企“强心剂”，企业减负轻装上阵。疫情期间，对全县企业分类实施阶段性“免减缓返”各项政策，通过贯彻执行下调企业养老保险费率政策，免征中小企业养老保险费，落实稳岗返还政策，发放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等“硬核”举措，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企业养老保险保费征缴单位部分由原来的X%下降至X%，减收X家大型企业养老保险费X万元，免征X家中小微企业单位缴费X万元，减半征收民办非企业单位X家X万元，对已经缴纳2月份养老保险费的X家企业，退付养老保险费X万元。共减免中小微企业失业保险费X家X人X万元，缓交大型企业失业保险费X家X万元，为X家企业兑现稳岗返还补贴X万元。为X家企业拨付“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X万元。这些实实在在的政策红利，切实打通了企业复工复产的“生命线”。

八、构筑队伍“硬堡垒”，自身建设全面过硬。以学习建设引领人社事业发展，加强政治理论和专业知识学习，把政治理论学习放在工作的重要位置，重点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学习指导和促进工作，统筹谋划人社事业发展，开展人社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学习，组织业务骨干轮流授课，按月开展“人社业务大讲堂”，精心组织开展人社窗口单位“日日学、周周学、月月比”练兵活动，持续提升人社干部职工驾驭工作、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以制度建设优化人社机关效能，坚持把制度建设抓在手中，对制度进行反复修改，逐一审核把关，制定完善了《工作责任制度》等18项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人社系统内部管理，提升制度建设水平，确保人社工作做到有章可循、有律可依、规范运行。以作风建设提升人社服务水平，驰而不息加强机关纪律作风建设，开展纪律作风建设专项整治行动和纪律教育学习宣传月活动，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加强作风建设的意见》，切实解决我局干部队伍纪律作风等方面的问题，进一步推动全局干部不断强化责任担当，提升作风建设，为人社事业发展提供坚实的组织和作风保障，树立人社部门“勤政、务实、清廉、高效”的形象。

2024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社局的正确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服务全县中心工作，奋发有为、争当先锋，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的人社力量。

**第三篇：2024年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2024年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工作总结

2024年，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坚持民生为本、人才优先的工作主线，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主动作为，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各项工作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实现新跨越。

一、就业形势总体平稳，创业扶持体系更加完善

全年新增城乡就业41.4万人，其中城镇就业20.3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1.1万人，政策性扶持创业2.3万人，同比增长5.8%；期末城镇登记失业率3%。

（一）建立“大众化”创业孵化体系。以市政府名义出台《关于实施大众创业工程打造创业之都的意见》，围绕创业环境、创业扶持、创业服务等7个方面，形成23项共促创业的新制度。推广海尔“人人创客”模式，创业大学与青岛广播电视大学实现一体化办学，加快建设青岛创业总部、中德创业大学，实施大学生创业“海鸥行动计划”，激发大众创业活力，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二）实施“普惠制”就业公共服务。围绕全面实施城乡一体化的就业政策，对全市劳动力资源实施动态管理，健全失业预警报告制度，提高劳动力资源配置针对性。首次发布就业创业政 1 策、服务和责任“三项清单”，启用青岛就业网，打造“互联网+就业创业”服务新模式。在全国率先实施重点建设项目与就业联动机制，对接全市1677个重点建设项目用工需求，累计吸纳就业22.8万人。

（三）实施“系统化”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技能青岛工程，健全职业培训政策，完善职业培训一体化管理平台，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全部向基层下沉，在全省率先成立职业技能鉴定专家委员会，规范职业技能鉴定规程，组织完成各类职业培训8.5万人，培训农村转移劳动力1.6万人，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提高就业稳定性。

（四）实行“精准化”就业行动。完善大学生就业联盟，实施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接收高校毕业生7.3万人，就业率96%。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权益保障”、“公共服务”专项行动，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7万人。实施“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服务”就业援助活动，帮扶困难人员实现就业22130人，就业率92.1%。

二、社会保障体系运行平稳，制度改革稳步推进

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取得新突破，全年征缴各类社保基金超过440亿元，及时足额支付社保待遇，社保基金整体收支平衡。

（一）稳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落实国家、省顶层设计，整合市、区（市）政策，出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在21家市级机关单位启动参保缴费工作。

（二）全面实施城乡统筹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贯彻落实《青岛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城乡居民统一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大病医疗保险、大病医疗救助三层医疗保障，长期医疗护理保险、大病医疗救助制度向农村延伸，有2.5万名失能和半失能老人享受护理保险待遇，3.9万名参保患者享受大病救助待遇，形成了覆盖900万市民的公平、普惠医保新格局。

（三）提高各项社保待遇水平。连续第11次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人均月增长265元，将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高到每人每月130元。调整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三个目录”(药品目录、诊疗项目目录、医疗服务设施目录)，降低参保患者个人负担，将居民大病医疗保险起付标准降低到1.8万元。连续第9次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达到每人每月950元。调整1-4级工伤人员伤残津贴、生活护理费、供养亲属抚恤金待遇标准，每月向3374人发放相关工伤待遇557.9万元。

（四）创新经办管理服务。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在全国率先启动社商合作新模式，引入商业保险公司承办社保经办业务，缓解经办服务压力。统一规范企业养老保险补缴办法，出台农民工参加社会保险政策，解除参保人员社会保障后顾之忧。制定实施《青岛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异地医疗管理办法》，出台社会保障卡管理办法，推进社保卡一体化应用，新版社保卡实现参保人群全覆盖。

（五）强化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完善社会保险欺诈案件查处和移送规程，启用青岛市医疗服务监控系统，实现对定点医疗服 3 务机构的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控。建立市、区（市）稽查联动机制，开展稽查专项行动，稽查各类参保企业2.6万户、涉及参保职工76万人。

三、重大人才工程持续推进，人才引进培养取得新进展 全年共引进各类人才11.9万人，同比增长1.74%，其中博士和正高职称人才1243人，硕士、副高职称和高技能人才11364人，引进外国专家3104人。我市首次入选“魅力中国—外籍人才眼中最具吸引力的十大城市”前五强。

（一）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政策。出台积分落户实施细则，首批611人获得积分落户资格，我市成为继广州、深圳之后第三个推行积分落户的副省级城市。启动中等职业学校和技工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制定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扶持政策，出台事业单位特设岗位管理办法，完善人才引进机制。

（二）加大人才专项培育力度。创新开展“一带一路”战略、财富管理等专项引才行动，成功举办第15届中国蓝色国际人才暨产学研合作洽谈会，290个高端产学研项目落户青岛。新建9家海外引智工作站，引进外国专家1612人。组织“金蓝领”培训，实施“名师带徒”计划，首次举办振超技能大奖颁奖典礼，发放20万元重奖两名振超技能大奖获得者，全年新增高技能人才1.8万人，同比增长13%。

（三）完善人才公共服务。理顺人才公共服务平台管理机制，4 升级中国青岛人才网，在全市推行人才交流标准化服务。在全国率先建立魅力城市建设工作体系。规范高层次人才服务专窗建设，首次为258名高层次人才发放“服务绿卡”。首次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人才招聘工作，开展首届“英才月”活动，与128家重点高校达成高层次人才战略合作协议，吸引549个高新技术项目来青创新创业。

（四）拓展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渠道。建成全市首个大学生众创空间，建成湛山创客工厂，建设院士专家创新创业园。实施博士后培养留青计划，建成3家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与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共同形成“两站一基地”产学研引才新格局。启用博士创业园三期，累计入驻企业115家。扩建高层次人才中心，整体孵化面积约3万平方米，45家入驻企业全年实现产值6.73亿元。

四、机关事业单位管理更加科学有序

（一）稳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县级以下机关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完成6名聘任制公务员招聘工作。出台中小学聘用制教师管理办法，招聘首批3000余名聘用制教师，缓解教师不足难题。在中德生态园开展职员管理改革试点，开展事业单位技术职员制改革试点，出台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意见，进一步激发事业单位人员干事创业活力。

（二）完善机关事业单位考录制度。将公务员考录计划最大限度向基层岗位倾斜，扩大技校生报考乡镇公务员职位范围，事 5 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实现省、市同步。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圆满完成411名公务员考录、5036名事业单位人员公开招聘。创新军转干部安置，在市直单位首次开展“人岗相适”试点，全年稳妥安置军转干部652人。

（三）健全考核培训制度。首次建立新录用公务员宣誓制度，开通市级机关处级以下公务员在线考试专栏，完善在线考试制度。出台公务员公共服务实训实施意见，创建26个公共服务实训基地，组织机关公务员实训3500余人，提升公职人员服务能力。在全市11家单位推行公务员平时考核试点，加强公务员日常管理和监督。

（四）完善机关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制定深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意见，制定事业单位技术职员制度收入分配试点意见。提高乡镇工作补贴标准，在县级市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实行新绩效工资标准，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结构调整工作。

五、劳动关系保持和谐稳定

全年受理劳动保障监察案件5256起、劳动人事争议案件10595起，按期结案率98%以上，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一）健全劳动关系政策。开展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出台规范劳动关系有关问题意见，制定劳务派遣管理、执行最低工资制度、劳动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用工行为。

（二）加强企业工资分配宏观调控。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六区、四市用人单位月最低工资标准分别调整为1600元、1450元。发布2024年企业工资指导线，基准线为平均工资增长14%，上线（预警线）为平均工资增长19%，下线为平均工资增长5%。发布358个职位工资指导价位，指导企业加强人工成本管理。

（三）提升劳动关系和谐度。指导黄岛区积极争创国家级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全面推进劳动用工网上备案，备案职工达到235万人，促进劳动关系更加规范。深入推进集体协商制度建设，完善和谐劳动关系审查制度，促进企业规范管理。

（四）加强劳动维权力度。稳妥做好环保搬迁企业、关闭破产企业职工分流安置工作。建立市属重点企业定点联系人制度，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等专项检查，为劳动者追发工资待遇7895万余元。完善劳动人事争议调处机制，推进基层调解组织规范化，实施常态化办案监督机制，提升争议处理效能。

六、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一）规范基层服务平台建设。探索开展“小街道大社区服务模式”、“三级联动精细化服务法”、“柜员制服务模式”，开展了基层服务平台“双十佳”（十佳服务明星、十佳服务平台）评选活动，实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基层平台达标行动，区（市）、街道(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全部建成，社区（行政村）人社服务站覆盖率达到98%。

（二）畅通网络服务平台。出台“互联网+政务”实施方案，建成“移动版”局办公信息网、门户网站及网办平台，开发“智慧人社”手机APP，完善网上便民服务大厅、自助服务一体机，网上服务日均办理业务量27万余次，自助服务事项达到200多项，形成“窗口、网上、手机”三位一体的公共服务平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更加便捷。我市“智慧人社”项目荣获国家工信部颁发的全国智慧城市创新奖。

（三）推进简政放权。将行政许可、非许可事项和政务服务事项共21项精简为行政许可和非许可审批事项共5项，精简率达到76.2%；制定完成全局行政权力清单，向社会公布185项行政权力清单、17项公共服务事项、45项责任清单，明晰权力界限，明确办理程序，强化责任追究。

**第四篇：2024年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

2024年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情况

潍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以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为精神动力，深入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市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扎实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围绕推进“四个城市”建设，着力转作风、提效能、促发展，突出担当干事，持续转变作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了明显成效，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就业创业工作实现新突破。聚焦聚力活力城市建设，深入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加快创建创业型示范城市，努力实现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应。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全市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1.2万人，完成计划的112%，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431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91%，低于控制目标0.89个百分点，在下行压力下就业局势保持总体稳定。创业活力显著增强。科学编制《潍坊市创建创业型示范城市实施方案》，召开创建创业型示范城市动员大会，积极推进“185”创业行动计划，通过完善政策、搭建平台、提升服务，全面激发社会创业活力，着力打造“潍坊创业、创业潍坊”城市品牌。全市新增参与创业活动10.8万人，同比增长5.9%，新增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3家、市级创业孵化示范平台11家，全市各类创业平台达到172家，其中省级示范平台14家、市级58家，总量居全省前列。创新“多会合一”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模式，制定了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实施意见，高校毕业生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加快创业担保贷款政策落实，发放创业担贷款8.4亿元，带动就业2.3万人。积极推 动农村创业工作，实施“培训下乡”“田间课堂”等特色培训项目，结合特色产业建立农村电商、农村创业合作社等新型农村创业特色平台92处，我市“农村创业套餐服务返乡创业”的做法被省长专报信息刊发。完善创业培训体系，创业大学分校建设实现县市区全覆盖，形成了“总部+分校+辅导站+教学点”的教学网络体系，推动了创业大学集团化规模化发展，累计带动全市组织职业培训8.2 万人，其中创业培训1.75万人。在国务院第四次大督查中，潍坊创业大学作为全省唯一代表接受国务院督导组现场督查，山东省创业大学的创新做法受到国务院通报表扬。就业服务精准发力。在全省率先开展就业创业证与社会保障卡“证卡合一”试点，劳动者通过社保卡可以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职业技能培训、创业担保贷款等各项业务，社保卡成为劳动者享受就业服务和就业政策的“第二身份证”，目前提供就业服务8.69万人次，潍坊“证卡合一”试点经验在全省推广。全市共举办招聘洽谈会567场，累计提供就业岗位21.4万个次。成功举办“中国大学生精准就业服务暨返乡创业大会”、“潍坊市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2024大学生双创服务发展论坛”和“新型农民创业大赛”等系列活动，表彰奖励了一批创业典型，进一步营造了全民创业的良好氛围。在首届全国创业就业服务展示交流活动中，我市23个项目全部获得“优秀项目奖”，居全省首位。

（二）人才队伍建设取得新业绩。围绕推动“产业强市”建设，创新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和激励机制，以高层次和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高端人才聚集效应凸现。坚持需求导向，积极探索市场化引智工作新模式，成功举办了“旅欧博士潍坊行”、“外国院士高级专家潍坊行”、“2024硅谷创业 者潍坊行”和“高端专家潍坊行”等活动，新增4人入选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有3名外国专家、1个专家团队入选省“外专双百计划”，盛瑞传动的王书翰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被授予“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荣誉称号，实现我市国家级人才工程零的突破。全市共引进高层次人才3211人，引进高端外国专家530人次，组织执行引智项目335个，引进国外新技术、新品种257项。其中，为天润重工引进的凿岩机项目填补国内空白。技能人才队伍培养成效显著。深入推进高技能人才振兴发展计划，组织实施“金蓝领”项目和“千名青年技师素质提升”工程，全市新增高技能人才8949人，组织职业技能鉴定8.3万人。我市选手袁强勇夺第44届世界技能大赛金牌，实现了世界技能大赛山东省金牌零的突破。平台支撑能力不断增强。新增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家，新增齐鲁技能大师特色工作站1家，潍坊市技师学院被确定为世界技能大赛省级集训基地。全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达到30家，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达到8家。考务管理更趋合理规范。加强人事鉴定考务精细化管理，顺利完成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资格、技能鉴定等大型考务活动，组织各类人事考试17.7万人次，职业技能鉴定8.3万人次。

（三）社会保障能力得到新提升。围绕“品质城市”建设，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险覆盖范围不断扩大，全市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664.24万人、825.86万人、96.6万、131.57万人、87.48万人。全市户籍人员登记信息入库率已达99.9%，入库数量、质量指标均位居全省前列。我市先后在全国全省试点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潍坊试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社会保险“三化”建设加速推进。以开发应用“社会保 险数据整理信息系统”为支撑，研发了“业务内控、缴费稽核、分析监控、电子病历”四个业务系统，开通了“人脸识别认证、网上证明查询打印、受理地办结”三项便民服务，建立了“参保实名制、责任终身制、社会征信制”三项管理制度，形成了具有潍坊特色的社保智能化信息系统，建立了“一体化”经办业务链条。全面梳理社保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对8类1000多项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和优化再造，优化再造社保经办流程246项，全市830万人实现参保实名制，基本实现了“一网一库一卡一号”。拓展社保卡应用功能，开通社保卡应用122项，在全省率先实现社保卡虚拟支付功能，基本实现“一卡通行”。累计发放社保卡768万，持卡人数居全省前列。社会保险制度日趋完善。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制定出台跨统筹地区流动就业人员养老保险转移接续政策，全面建立职工大病保险制度，医疗职工大病保险报销额度达到120万元，切实提高了大病保障水平。完善医养康护相结合的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累计2.9万人次享受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促进了养老服务业发展。社会保险待遇稳步提高。调整提高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平均增幅达到6.1 %，全市50.07万名退休人员从中受益。为152.7万参保居民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17.5亿元。深入落实援企稳岗政策，进一步降低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费费率，为1.4万家企业减征养老保险3.4亿元，减征失业保险5200万元，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稳定了就业岗位。大病保险制度顺利实施，进一步扩大职工医保报销范围，报销大病保险273.4万元，减轻了大病患者的医疗费用负担。积极推进跨省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全市19家医院接入国家异地就医结算系统，全市结算参保人员524人次，医疗费2024.9万元，跨省异地就医 直接结算居全省前列，在国务院第四次大督查中，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得到督查组的充分肯定。建筑业参加工伤保险实现全覆盖，提前半年完成“同舟计划”三年目标任务。劳动能力鉴定质量不断完善，组织鉴定3834人次，打造了劳动能力鉴定阳光品牌。

（四）人事管理服务取得新进展。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在组织部门的主导下，稳慎推进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试点工作。积极开展公务员“四类”培训，严格规范公务员奖惩，深入推进公务员平时量化考核工作，市直部门公务员平时考核实现全覆盖。完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设置政策，核准岗位设置方案事业单位4130个，占总数的99.1%。坚持依法科学公平的原则，认真组织开展公务员考录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全市考录公务员543名，招聘市直事业单位人员326名，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积极做好军转干部安置工作，接收军转干部538名，其中，计划安置291名，自主择业247名，接收随调家属18名，军转干部安置率、安置政策落实率均达到100%。企业军转干部各项解困维稳政策全面落实，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实现了零到省零进京目标。

（五）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取得新成效。稳步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作为全省唯一试点城市，以打造可复制、可持续、可推广的“潍坊模板”为目标，制定了《潍坊市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在市直7家公立医院稳步推进试点工作，成功承办了全国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研讨会议，省厅以我市试点经验在会上作了典型发言。企业工资宏观调控进一步加强，制定发布2024企业工资指导线和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730个，全市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1810元和1640元。稳步推进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发布了国企基本年薪预发标准，启动了潍坊银行负责 人薪酬制度改革，国企薪酬制度改革走在全省前列。

（六）劳动关系工作得到新加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工作部署，全面落实退役士兵劳动关系、社会保障、就业创业政策，切实维护了退役士兵的权益。和谐劳动关系扎实推进，全市6家企业被表彰为省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指导诸城市创建劳动关系和谐城市全省试点工作，经验做法在全省创建现场会上作典型发言。加强劳动合同管理，劳动用工备案人数达到117.8万人，劳动用工动态监管机制更加健全。稳步推进劳动人事仲裁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4107件，结案率达到98.5%。深入开展“万人下基层”化解信访积案和矛盾纠纷活动、排查安全隐患防范四类风险专项行动，全力做好党的十九大、全国及省、市“两会”期间的安保维稳工作，确保了劳动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全年受理来信来访4252件，处理政务服务热线承办单960余件，处结率为100%。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不断提升，修订完善《潍坊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诚信等级评价实施办法》，建立了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制度，促进了依法规范劳动用工行为。发挥智能监察系统作用，依法查处劳动违法案件4188起，责令支付工资报酬7296.9万元，补缴社会保险费636.9万元，有力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

**第五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要点**

\*\*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县委全委会精神，积极践行科学发展观，牢牢把握“民生为本、人才优先”的工作主线，着力推进创业促就业，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狠抓人才队伍、公务员队伍建设，深化人事制度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凝心聚力、争先创优，努力推动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努力稳定和扩大就业

（一）突出抓好就业再就业工作。努力建设好基层就业服务平台，全年力争完成2-3个标准化基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完善劳动力市场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做好用工信息发布、求职登记、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公共就业服务工作，促进城乡充分就业。认真开展就业服务，大力拓展就业渠道，广开就业门路，努力增加就业岗位，促进就业。全年新增就业3240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750人，“4050”人员再就业3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4%以内。

（二）加快推进创业带动就业。以创建创业型城市和充分就业社区工作为抓手，认真落实就业优惠政策，着力建立“鼓励创业—推动发展—促进就业”的良性互动机制，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良好效应。针对我县自身资源、人才、区位优势，积极争取与各相关职能部门的大力配合与支持，通过开展创业指导，创业培训、项目推介等一系列创业服务，精心培育旅游服务业、种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业、社区服务业四大产业孵化基地，让创业明星，外出返乡带资金、技术、设备的成功人士扎根我县，实现创业促进就业。着力扩大小额担保贷款规模，全年发放小额担保贷款6000万元扶持返乡农民工、大学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自主创业，解决创业人员资金短缺问题，多渠道拉动就业。

（三）认真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强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充分发挥就业专项资金作用，认真实施“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校企对接等活动，全力做好高校毕业生、城市低收入家庭、零就业家庭、下岗失业人员、失地农民等群体就业工作。完善就业援助制度，建立困难群体就业帮扶长效机制，深入开展“零就业家庭援助”、“交友帮扶”和创建充分就业社区活动，“零就业”家庭动态归零。开发公益性岗位600个，帮助更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四）加快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继续把城乡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抓紧抓好。重点抓好信息采集、劳务培训、组织输出、跟踪服务等工作，以提高有组织转移比例为核心，以规范化管理、强化服务为重点，把城乡富余劳动力有序转移出去，不断提高城乡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的质量和效益，做大做强劳务产业。全年培训农村劳动力32535人，转移农村劳动力133548人，创经济收入233709万元。

（五）稳步推进农村居民进城落户。加大城镇化政策宣传力度，完善农村居民整村整组整建制进城落户工作措施，全年办理农村居民进城落户手续16500人。

二、积极构建社会保障体系

（六）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和可持续方针，不断扩大社保覆盖面，推动社会保障由制度全覆盖向人群全覆盖转变。确保\*\*年全县企业养老保险新增参保900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8%以上。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新增参保140人，累计参保29659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新增参保300人，累计参保47055人，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达95%以上。生育保险新增参保220人，累计参保18953人；失业保险新增参保100人，累计参保13184人；工伤保险新增参保700人，累计参保21850人，其中农民工参保6600人。

（七）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做好曾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过的农业户籍人员养老补助落实工作。严把被征地农民社保方案审核关，将符合条件的失地农民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加强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规范管理。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伤保险制度，进一步解决好“老工伤”纳入统筹的后续问题。认真落实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稳步提高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等相关保障水平。

（八）加强社保基金监管。牢固树立社保基金是“高压线”，基金安全无小事的观念，认真落实社会保险基金监管政策，健全行政监督与社会监督相结合的监管体系，加强对基金管理中薄弱环节、管理漏洞的排查，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保基金审计工作。切实抓好工作制度、业务流程的落实，堵塞漏洞，不断提高社会保险基金的抗风险能力，确保基金安全。

三、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九）科学合理地开发配置人才资源。建立公开招聘的稳定机制，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根据我县人才资源配置情况，做好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人员计划申报、招录招聘工作。做好中小学教师统一公开招聘和免费师范毕业生的安置工作，加大条件艰苦的偏远山区镇

公务员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计划。通过建立引进人才的长效机制，引进县内急需紧缺专业人才，争取从国家211、985工程高等院校引进符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优秀本科及以上毕业生到我县工作，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保障和支撑作用，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人才储备和智力支持。

（十）稳步推进人事制度改革。通过完善干

部交流制度，激发干部队伍活力。\*\*年，积极开展内设科室负责人竞争上岗工作。通过加强岗位设置管理，落实绩效考核，建立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进取意识。巩固和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成果，维护干部职工切身利益。认真做好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十一）加大培训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强人事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公务员培训长效机制，有计划、分步骤对全县行政机关公务员进行培训，对新录用公务员进行初任培训，不断提升公务员队伍整体素质。继续深入开展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活动。强化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促使专业技术人员不断更新知识、提高能力。

（十二）做好公共服务管理工作。完善和规范人才交流服务办事程序，规范档案管理，认真开展人事代理工作。建立健全退管服务网络体系，积极协调落实退休人员“两项待遇”，为退休老同志办实事、办好事。

（十三）做好军转干部安置和维稳解困工作。认真落实安置政策，进一步加强对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和稳定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兑现困难补助。主动开展思想教育，协调做好重大节日和活动期间企业军转干部的维稳工作。

四、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十四）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强化巡视监察，增强专项检查针对性，提高投诉举报处理时效性。加强对劳动关系形势的分析研判，及时研究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群体性劳动关系突发事件，努力做到早发现、早控制、早解决。加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加强对重大案件的现场督办和跟踪回访。加强劳动关系工作基层基础建设，逐步推进劳动保障监察网格化管理，健全覆盖全县各镇的劳动保障监察体系，推进我县劳动监察机构标准化、执法规范化、人员专业化建设。

（十五）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坚持“预防为主、基层为主、调解为主”的方针，指导企事业单位建立健全内部协商调解机制，建立健全基层调委会组织机构，运用调解机制和方法化解劳动纠纷。建立健全重大集体劳动争议应急调处机制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体制机制，加快推进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机构实体化和调解仲裁队伍专业化建设，不断提高案件审理质量和效率。

（十六）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和集体合同制度。积极开展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春暖行动”。做好劳动用工备案工作，规范企业用工行为，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95%以上，其中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85%以上；规模以上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达80%以上。建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健全预防和解决企业拖欠工资的联动机制，有效解决农民工工资问题。

五、加强自身建设

（十七）突出能力建设，健全和完善学习制度。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大”重要精神论述，坚持学以致用，按照科学发展观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研究提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同时，立足于业务特点，扎实开展政策、法规、业务、基本技能学习活动，充分调动干部职工积极性、主动性，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

（十八）加强信息宣传工作。以系统网站为平台，及时准确发布工作信息，加强新闻宣传，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政策落实和工作推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进一步拓宽信息渠道，加强政务信息采编和报送工作。

（十九）强化目标管理，健全责任机制。认真研究工作的重点、难点、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夯实工作责任，层层分解目标任务，联系实际，建立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管理运行机制，提高工作效率。严格执行信访工作制度，夯实信访工作责任。及时对群众反映集中的问题和诉求进行梳理，研究解决办法，确保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做好重大活动和重要敏感时期的信访维稳工作。

（二十）坚持依法行政，推行阳光政务。加强法制学习培训，牢固树立依法行政观念，不断提高依法办事能力和水平。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积极实行政务公开，推行阳光政务，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切实规范工作行为和服务标准。

（二十一）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以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为重点，不断加强政风行风和窗口建设，改进工作作风，提高服务科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完善廉政风险预警防控体系。加强党风廉政教育，提高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和廉洁自律意识；紧抓干部作风纪律教育整顿工作不放松，严格执行《人社局工作规则》和《人社系统干部职工廉洁自律六项规定》，切实改进思想、工作作风，增强责任意识；继续开展“文明机关”创建活动，教育干部职工在开展各项业务工作中做到仪表端庄、行为文明、服务优质,以崭新的风貌，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